

江苏建研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鉴定有限公司

建筑材料检测实验室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2 月 18 日,江苏建研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鉴定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建筑材料检测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验收工作组的有江苏建研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鉴定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相关负责人,会议邀请 3 位技术专家参加验收。

会上项目建设单位介绍了工程的建设情况以及验收监测报告的主要内容、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阅了项目相关的资料,现场勘察了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南京工大科技产业园 K4 栋一层,从事建筑材料的质量检测,检测内容有:水泥、钢材、砂、石、混凝土、砂浆、简易土工、混凝土外加剂、粉煤灰、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材、锚、夹具、预应力混凝土用波纹管、砌块、砖、轻质混凝土板材、木材、球节点、高强度螺栓及连接副、加固用粘钢、碳纤维、建筑节能工程、墙体屋面材料、饰面材料、防水材料、管材、门窗、玻璃、电线电缆、开关插座等检测,配备相应的检测室和检测设备。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取得了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的立项备案,备案文件号为:宁新区管审备【2018】355 号。2018 年,江苏建研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鉴定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1 月取得了环评批复,批复文件号为:宁新区管审环表复【2019】9 号。在取得环评批复之后,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1 月开始了项目建设,于 2021 年 10 月完工。

(三) 投资情况

工程实际总投资为 500 万元,环保投资 2 万元,比例为 0.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项目的整体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生了一定的变化，主要有：

在建设内容上，取消了沥青、沥青混合料、涂料、结构胶粘剂检测；取消了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增加了管材、门窗、玻璃、电线电缆、开关插座检测。

在实验区域平面布置上进行了调整，增加了管材、门窗、玻璃、电线电缆、开关插座检测室；取消了沥青、沥青混合料、涂料、结构胶粘剂、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室。

在环保措施上，废水、废气、固废防治措施发生变化。具体为：因环境实验室取消而取消与其配套的清洗废水中和池，芯样切割废水和混凝土检测场地清洗废水由经沉淀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变更为，沉淀池预处理后先接入园区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后，再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珠江污水处理厂处理；因有机废气产生环节消除，与之配套的有机废气治理设施未建设；因取消了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的使用环节，并无危险固废产生，未建设与之配套的危废暂存设施，也未指定与之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

上述变化发生后，项目的废水、废气排放量有所降低，减少了废气排放口，避免了危险固废产生，环境风险也有所降低。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有关要求，根据现场勘察，与原环评相比，本次验收的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为混凝土检测场地清洗废水、芯样切割废水和办公生活污水。混凝土检测场地清洗废水和芯样切割废水均采用沉淀池预处理，现场均配备了沉淀池；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预处理。预处理后的各部分废水经过园区管网纳入园区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经过市政污水管网纳入珠江污水处理厂处理。园区的污水排污口位于园区北部，已与珠江污水处理厂实现对接，能够确保本项目的污水纳入珠江污水处理厂处理。

因环境实验室取消，故未建设与其配套的清洗废水中和池。

（二）废气

项目的废气为少量的切割粉尘，经过移动式除尘设备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因取消了有机废气产生环节，故未建设与之配套的有机废气活性炭处理装置和对应的排气筒。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各类实验设备。本项目采取建筑物墙体隔声、安装减振基础的措施进行降噪处理。

（四）固体废物

项目的固体废弃物为生活垃圾和废检测样品。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外运处理。废检测样品由建筑垃圾回收公司回收再利用，部分样品由委托单位回收。项目无危险固废产生，故未建设与之配套的危废暂存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验收期间，经过采样分析，园区污水排放口的水质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排放标准，其中氨氮、TP、TN满足参照的《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要求。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排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

（GB12348-2008）3类标准，实现了达标排放。

污染物的排放总量也未突破环评批复的总量要求。

五、验收结论

通过对江苏建研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鉴定有限公司建筑材料检测实验室项目的实地考察，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已建成，其规模、功能及内容与环评报告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的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的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建筑材料检测实验室项目建设情况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所述的九种情形，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加强环保管理工作，定期对配套的相关的环保装备进行维护清理，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2）进一步完善固废暂存区。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附表。

江苏建研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鉴定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8日

验收组主要成员（签字）：

郭子 范晓 杨 张宇峰 汤鹏

江苏建研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鉴定有限公司建筑材料检测实验室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备注
李马	江苏建研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鉴定有限公司	13805191331	320114197907051210	
施悦	..	13851635295	32010519820712144X	
李亭川	南京市环境院	18951657668	320102196001282012	
张宇华	南京工业大学	18951629069	320106197011192432	
汤鹏	南京致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150543605	320324198307115258	